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闽市监函〔2026〕258号

答复类别：B类

关于省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第2212号 提案的答复

骆百强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推动福建省非遗文化及特色文化IP以香港作为“出海”枢纽的提案》（第20262212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您提出的“强化知识产权保护与国际合作，借助香港完善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及国际认证机制，为福建非遗IP提供跨境注册、维权及交易服务”建议，对推动我省非遗文化及特色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近年来，我局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稳步推进知识产权对外交流合作，全力护航我省非遗文化及特色文化产业创新发展。一是健全合作机制，筑牢闽港知识产权协作根基。我局与香港品质保证局签署合作备忘录，按照试点先行、示范推广、整体推进的原则，深化闽港知识产权领域合作。指导厦门市知识产权局与香港贸易发展局签署《鹭港深化知识产权合作框架协议》，聚焦企业出海知识产权需求，为企业提供海外知识产权布局、风险预警、维权咨询等服务，

有力支撑我省企业稳健拓展海外市场。**二是创新服务路径，赋能特色产品借港出海。**首创地理标志“香港注册”认证体系，推动福建地标标准与港澳及国际标准精准衔接，16家企业、33件地标产品通过认证。搭建“福建供给+香港渠道”合作网络，举办福建省地理标志香港专场推介会，组织22家企业携近40款特色地标及非遗衍生产品参展，依托香港国际商贸枢纽优势，助力特色闽货融入全球供应链。**三是深化交流互鉴，扩大福建知识产权示范效应。**持续深化闽港知识产权交流，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受邀参加第六届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权交易博览会暨国际地理标志产品交易博览会，现场分享2024年知识产权强国建设典型案例“福建省创新知识产权+技术经纪人服务模式”，全方位展现福建知识产权工作成效。

下一步，我局将认真按照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积极吸收借鉴您提出的意见建议，紧扣非遗文化及特色文化IP发展需求，持续深化知识产权保护与国际合作，重点做好以下三个方面工作。**一是深化闽港合作，助力特色产业跨境发展。**推动重点商标、地理标志产品跨区域保护协作，加强产销对接机制向海外延伸，支持包含非遗文化、特色文化在内的地理标志产品企业通过境外展会等平台加强海外市场开拓，探索拓展地理标志产品国际销售渠道，服务推动福建茶叶、陶瓷等优势特色产品出海。**二是汇聚专业资源，强化企业出海服务支撑。**持续完善涉外知识产权专家库，积极探索引进香港知识产权领域专家资源，提升服务能力。

探索构建“政府引导+专业机构支撑+企业参与”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模式，面向“出海”重点企业常态化征集服务需求、精准推送定制化服务，帮助企业在“出海”前精准识别和规避潜在海外知识产权风险。**三是提升保护效能，筑牢特色产业发展屏障。**编制好重点贸易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国别指南等实务指引，为企业出海提供专业支撑。提升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快速维权中心服务效能，为德化陶瓷等我省特色产业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服务。

衷心感谢您对知识产权工作的关心与支持，欢迎您继续多提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领导署名：黄水木

联系人：余 华

联系电话：0591-86296706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年7月8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员会。

